

七、附件

(一)、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咸阳市特种设备检验所的长庆石化2023年大修无损检测服务采购项目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、JQZB-2023003/合同包5(二部、油品运行部、质检部压力容器无损检测),属于服务行业;承接企业为陕西泰诺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71人,营业收入为1439.06万元,资产总额为1594.52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、(标的名称),属于服务行业;承接企业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___人,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,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以上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陕西泰诺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3年03月30日

